



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77 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6 號 7 樓

傳真：(02) 2509-4292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綺繪 (02) 2508-8066

受文者：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速別：速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(109) 第一金投信字第 187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

本公司合併所經理之「第一金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第一金創新趨勢證券投資信託」，並以「第一金創新趨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存續基金，「第一金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消滅基金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乙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90334747 號函核准。(如附件一)。
- 二、依據上開函令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 85 條規定辦理通知事宜，檢附「第一金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第一金創新趨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本公司公告(如附件二)及受益人通知函(如附件三)，函請知悉。
- 三、合併基準日：109 年 5 月 27 日。
- 四、合併基金最後轉申購及買回申請日：109 年 5 月 25 日；
自 109 年 5 月 26 日起不再受理「第一金大中華基金」之交易(包含申購、買回及轉換)。定期定額、天天樂扣及時來運轉最後扣款日為 109 年 5 月 18 日，並於合併基準日後自動轉扣款存續基金。
- 五、有關基金合併之相關訊息公告，本公司隨時更新於第一金投信網站，若貴公司，有任何疑問，亦請洽各通路服務人員。

正本：如行文單位

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